

# 從僕人到朋友，再到神的兒子



文／黃煥超 圖／梅果

在聖經中，我們可以看到一個充滿恩典的轉變，從僕人到朋友，再到神的兒子。這不僅是身分的改變，更是關係的深化；它顯示了神對我們的愛，神也要我們在生活中活出這份愛。在此探討這個主題。

## 一、無用的僕人

### 1. 僕人應當忠心地履行自己的職責，且不應期待回報

首先，耶穌教導我們關於僕人的角色：「你們誰有僕人耕地或是放羊，從田裡回來，就對他說：『你快來坐下吃飯』呢？豈不對他說：『你給我預備晚飯，束上帶子伺候我，等我吃喝完了，你才可以吃喝』嗎？僕人照所吩咐的去做，主人還謝謝他嗎？這樣，你們做完了一切所吩咐的，只當說：『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做的本是我們應分做的』」（路十七7-10）。

這段經文提醒我們，僕人應當忠心地履行自己的職責，而主人並不會特別感謝他，因為這是僕人應該做的。所以僕人不應期待回報，並且謙卑地承認自己的身分。

## 2. 人的恩賜與能力都為神所賞賜

我們都是神無用的僕人，人只是神所使用的工具。人為神所創造，人的恩賜與能力都是神所賞賜，「使你與人不同的是誰呢？你有什麼不是領受的呢？若是領受的，為何自誇，彷彿不是領受的呢？」（林前四7）。既然人沒有什麼可誇的本事，就只能算是無用的僕人。

## 3. 盡心盡力做好僕人應盡的本分

萬事都在神的掌握當中，是否表示人就不必負任何責任了呢？想做與否，或隨便亂做都沒有關係嗎？反正神自有辦法完成祂的旨意！那倒也不是。雖然神自有辦法完成祂的旨意，但人要為自己是否用心來負責。「我栽種了，亞波羅澆灌了，惟有神叫他生長。可見栽種的，算不得什麼，澆灌的，也算不得什麼；只在那叫他生長的神。栽種的和澆灌的，都是一樣；但將來各人要照自己的工夫得自己的賞賜」（林前三6-8）。

雖然我們不必很在意成果，但將來個人要照自己的工夫得賞賜。有時候，我們需要停下來想想，自己盡力了嗎？有用比較好的方法去做嗎？以人來說，重要的是，事情的過程，雖然不必在意成果，但也要思考自己是否真的有下工夫？有沒有盡心盡力尋求更好的方法，來完成神所託付的工作？是否有做好身為僕人應盡的本分？

## 二、耶穌的朋友

### 1. 和神成為知心朋友

除了善盡僕人的本分之外，耶穌更希望我們和祂的關係，能超越主僕關係而達到知心朋友的階段。僕人不知道主人所做的事，僕人只是聽命行事；但如果是朋友，就能了解彼此的想法，讓事情更圓融順利。

如何做耶穌的朋友呢？「你們要彼此相愛，像我愛你們一樣；這就是我的命令。人為朋友捨命，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。你們若遵行我所吩咐的，就是我的朋友了。以後我不再稱你們為僕人，因僕人不知道主人所做的事。我乃稱你們為朋友；因我從我父所聽見的，已經都告訴你們了」（約十五12-15）。耶穌說，要彼此相愛，像我愛你們一樣。這樣，就是我的朋友了。

### 2. 不同工時同工價的比喻

耶穌講了一個不同工時，卻領同樣工價的比喻：「因為天國好像家主清早去雇人進他的葡萄園做工，和工人講定一天一錢銀子，就打發他們進葡萄園去。約在巳初出去，看見市上還有閒站的人，就對他們說：『你們也進葡萄園去，所當給的，我必給你們。』他們也進去了。……約在酉初出去，看見還有人站在那裡，就問他們說：『你們為什麼整天在這裡閒站呢？』他們說：『因為沒有人雇我們。』他說：『你們也進葡萄園去。』到了晚上，園主對管事的說：

『叫工人都來，給他們工錢，從後來的起，到先來的為止。』約在酉初雇的人來了，各人得了一錢銀子。及至那先雇的來了，他們以為必要多得；誰知也是各得一錢。他們得了，就埋怨家主說：『我們整天勞苦受熱，那後來的只做了一小時，你竟叫他們和我們一樣嗎？』家主回答其中的一人說：『朋友，我不虧負你，你與我講定的不是一錢銀子嗎？拿你的走吧！我給那後來的和給你一樣，這是我願意的。我的東西難道不可隨我的意思用嗎？因為我作好人，你就紅了眼嗎？』」（太二十一-15）。

### 3. 僕人計較工價的迷思

如果我們一直把自己當成一個僕人或一個雇工，就會很容易陷入一個計較工價的迷思中。不同工作時間，怎能領同樣工資？以上述的比喻為例，先來的工人抱怨主人不公平，其實這是無可厚非的。但工價是雙方一開始就議定的，園主並沒有虧負他們。從而值得思想的是，先來的工人為什麼會覺得不公平呢？這乃是出於雇工心態，看到的只在工價上，認為多做工多得報酬是理所當然的。假使主人沒有在不同的時間出去招募工人，這些早來的工人就會歡天喜地的領完工資就離開了。

### 4. 園主的愛心

雖然比喻中沒有說明園主為什麼會三番兩次地到街市上找雇工。與其說工作太多，做不完，需要更多人來完成（但經文中並沒有如此的說法，所以我們不能擅自揣測），不如說園主正好出去看見還有閒站的人，還有人沒被雇到，怕他生活艱難而心生憐憫，發自愛心的招募。園主後來也對早來的工人強調：「我的東西難道不可隨我的意思用嗎？因為我作好人，你就紅了眼嗎？」可見園主是抱著善意去招募後來的工人。

來完成神所託付的工作與做好身為僕人應盡的本分？

有沒有盡心盡力尋求更好的方法，

思考自己是否真的「有下工夫」？



這對只看重工價的僕人來說，是完全無法體會園主的心意。因僕人不知道主人所做的事！如果能以主人的心、以主人的角度，設身處地來思考，自然能了解主人的愛心，而不會只見工價不見愛心。

## 5. 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

要彼此相愛，像耶穌愛我們一樣，就可以成為耶穌的朋友。那麼，耶穌如何愛我們呢？「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」（羅五8）。所以，要作耶穌的朋友，就先要深深地體會耶穌對我們的愛是何等的長闊高深，並將這樣的愛傳遞給周遭的人。雖然我們很軟弱，很難達到耶穌對我們之愛的千萬分之一，但卻是我們應努力的目標。

「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，也要顧別人的事。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」（腓二4-5）。這裡勉勵我們要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，不要單顧自己的事，也要顧別人的事。如果能做到，耶穌就不再只是主人，而是與我們分享心意的朋友。這種關係使我們能夠更好地理解神的旨意，就不會當遇到一些不公平的事情時心生不滿，甚至埋怨神。

## 三、神的兒子

### 1. 從僕人到神兒子的身分轉變

保羅進一步揭示了神更大的恩典，就是我們的身分從僕人轉變到神的兒子：「因為

凡被神的靈引導的，都是神的兒子。你們所受的，不是奴僕的心，仍舊害怕；所受的，乃是兒子的心，因此我們呼叫：『阿爸！父！』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；既是兒女，便是後嗣，就是神的後嗣，和基督同作後嗣。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，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」（羅八14-17）；「及至時候滿足，神就差遣祂的兒子，為女子所生，且生在律法以下，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，叫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。你們既為兒子，神就差祂兒子的靈進入你們的心，呼叫：『阿爸！父！』可見，從此以後，你不是奴僕，乃是兒子了；既是兒子，就靠著神為後嗣」（加四4-7）。

在此強調，凡被神的靈引導的，都是神的兒子。我們不再是奴僕，而是以兒子的身分來親近神，呼喊「阿爸！父！」這種親密的關係讓我們成為神的後嗣，與基督同作後嗣，並且在祂的榮耀中有分。

### 2. 浪子回頭的比諭

耶穌講了一個「浪子回頭」的比諭（路十五11-30）。小兒子要求父親把他應得的家業分給他，就到遠方任意揮霍，花盡所有的。又碰到那地大饑荒，便去放豬，甚至餓到想吃豬吃的豆莢充飢。這時他想起要回父親家，就算作個奴僕，也比待在這裡好。沒想到，回家後受到父親熱烈歡迎，把上好的衣服給他換上，又為他準備豐盛的食物。然而，他的哥哥知道後卻生氣地對父親說，

自己從來沒有違背過父親的命令，父親卻沒有給他一隻山羊羔，叫他和朋友一同快樂，但弟弟吞盡父親的產業，父親竟然為他擺設大宴席。此時，我們來看父親怎麼對他大兒子說：「父親對他說：『兒啊！你常和我同在，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；只是你這個兄弟是死而復活、失而又得的，所以我們理當歡喜快樂』」（路十五31-32）。

或許，若沒有這個浪子回頭的弟弟，大兒子便能在表面上成為主人的好兒子，繼承主人的產業，似乎沒有什麼可挑剔的。如同「不同工時同工價」的比喻中，園主如果沒有三番兩次地去找工人，早來的工人應該也是領完工資就歡歡喜喜的離開，沒有什麼可抱怨的。但就藉著大兒子對小兒子的比較心態，以及早到的工人對晚到工人的比較心態，神要將我們的不足顯露出來。

### 3. 要行義、愛弟兄才可以當神的兒女

我們的不足是什麼呢？這也是能不能真正成為神的兒子的重要關鍵！除了保羅所說，被神的靈引導的是神的兒子的基本條件外，約翰長老對於這點有進一步的說明：「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，誰是魔鬼的兒女。凡不行義的就不屬神，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。我們應當彼此相愛。這就是你們從起初所聽見的命令」（約壹三10-11）。誰是神的兒女？我們已經受洗、得聖靈，在沒有犯什麼大罪的情況下，就一定是神的兒女嗎？約

翰長老在這裡說「凡不行義的，就不屬神，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。」不是不犯罪，就可以當神的兒女，這裡有更積極的說法，就是要行義、愛弟兄才可以當神的兒女。

比喻中，早到的工人及大兒子都只有想到在比較之下，謀求自身利益的最大化。早到的工人抱怨自己比晚到的工人付出更多，卻沒有得到相對應的報酬；大兒子認為許多年來這麼辛苦工作，父親沒有給他一隻山羊羔，叫他和朋友一同快樂。而這個弟弟對家中沒有貢獻就算了，還敗光父親給他的產業，現在空手回來，竟然得到父親大擺宴席的款待。

早到的工人及大兒子雖沒有犯罪，但對其他人失去愛心，這就是罪了。

### 4. 最被神所恩待與憐憫的人

其實，許多問題都源自比較的心理，世界上也確實充滿了不公平，但我們常忘了主權在神。當我們受到不公平對待、覺得委屈時，要記得：「耶和華說：『我要顯我一切的恩慈，在你面前經過，宣告我的名。我要恩待誰就恩待誰；要憐憫誰就憐憫誰』」（出三三19）。主權在神，祂無需和我們解釋任何理由。

別忘了，我們能信耶穌歸入主名下的人，已是神對我們特別的恩典，「不是你們

揀選了我，是我揀選了你們……」（約十五16）。保羅也在哥林多前書一章26至29節進一步闡明：「弟兄們哪，可見你們蒙召的，按著肉體有智慧的不多，有能力的不多，有尊貴的也不多。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，叫有智慧的羞愧；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，叫那強壯的羞愧。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，被人厭惡的，以及那無有的，為要廢掉那有的，使一切有血氣的，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。」

我們何德何能，竟然可以蒙神的特別恩典，被選召成為神的兒子，有得救的盼望，並且將來能到天堂享受永遠的福氣。這豈不是最被神恩待、憐憫的人嗎？

在浪子回頭的比喻中，父親對大兒子說：「兒啊！你常和我同在，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；只是你這個兄弟是死而復活、失而又得的，所以我們理當歡喜快樂。」其實也是在提醒我們，都已經得到了這個最大的恩典了，為何失去愛心，還去計較一些枝微末節的事情呢？若為了這些小事，喪失神兒子的身分，那可就真的因小失大，太不划算了！

#### 四、結語

我們都是神無用的僕人，或許在神的帶領下，完成一些聖工，但切記不要自誇，因為全都是神的恩賜。我們只要不灰心，盡自己的本分，將榮耀歸給神就好了。但我們也要以基督的心為心，了解神的心意，作神的朋友，如此自然能明白神的心意，而不會在遇到一些不公平的事情時，就對神產生不滿，甚至埋怨。最後我們要知道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，我們有神兒子尊貴的身分，但如果不懂得珍惜，只想維護自己認為應有的權益而失去愛心，就會喪失神兒女寶貴的身分，將得不償失。

從僕人到朋友，再到神的兒子，這是一個充滿恩典的過程。不僅顯示了神對我們的愛與接納，也呼召我們要在生活中活出這份愛。讓我們在這條信仰的道路上，謙卑服事、明白神的心意，實踐彼此相愛，將來可以得著主為我們存留在天上、那好得無比的基業。

